

2018 年南开大学会计硕士（MPAcc）复试办法

一、复试基本要求

参加复试考生要求德智体全面发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总分达到 200 分且英语不低于 60 分、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不低于 120 分并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具备复试资格。

二、复试程序

1. 网上确认

符合复试条件的考生须在 3 月 6 日 15:00 至 3 月 8 日中午 12:00 这一时段进行复试网上确认，具体确认网址请留意南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yzb.nankai.edu.cn/>。

2. 资格审查

复试资格审查时间：2018 年 3 月 8 日下午 1:30 —4:30，

2018 年 3 月 9 日上午 8:30 —11:30。

复试资格审查地点：商学院 B602MPAcc 中心办公室。

未进行资格审查和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得进入之后的复试环节。

资格审查需要携带的证件及材料：

- (1) 准考证；
- (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 (3)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对于国外学历，考生需出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原件）；
- (4) 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没有获得学位证书的除外）；
- (5) 本科学习成绩单 1 份（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6) 已经获得助理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和高级会计师职称及注册会计师、内部审计师和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的考生，请携带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 (7) 上述所有复印件均复印在 A4 纸上，考生在所有复印件的右上角均写明考号和姓名。
- (8) 每位考生缴纳 90 元的复试费（请自备零钱）。

3. 复试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请于 3 月 9 至 12 日按规定时间和流程到指定地点参加复试。

三、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笔试和面试各占复试成绩的 50%，复试成绩占录取成绩的 50%。

1. 笔试内容：

会计学综合：含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管理会计和审计。

2. 面试内容：

- (1) 科目一：综合素质及专业背景。
- (2) 科目二：政治和英语（考生在政治题库中随机抽取一道题回答；在英语题库中随机抽取一道题用英语回答）。
- (3) 科目三：财务会计（考生在财务会计方向题库中随机抽取一道题回答）。
- (4) 科目四：审计、财务管理和管理会计选其一（考生在审计、财务管理和管理会计三个方向中任选一个方向，从该方向题库中随机抽取一道题回答）。

四、复试时间及地点

1. 会计学综合笔试（闭卷考试）：

时间：3 月 9 日 下午；时长：150 分钟（2：00—4：30）。

地点：商学院 A502、B502、B802、303、421、620、621（具体考场分布请随时留意网上通知及更新）。

请考生务必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复试费收据参加笔试，允许使用只具备简单计算功能的计算器。迟到半小时以上者不得参加笔试。

2. 面试：

3 月 10 日上午和下午、3 月 11 日上午和下午、3 月 12 日上午和下午，每位考生在四个科目组的面试时间共计 20 分钟（具体时间、分组及流程请随时留意网上通知及更新）。

3. 面试地点:

时间、地点 科目	3月10日	3月11日	3月12日
科目一	商学院 422	商学院 422	商学院 422
科目二	商学院 719	商学院 719	商学院 719
科目三	商学院 619	商学院 619	商学院 619
科目四	商学院 722	商学院 722	商学院 519

要求:

1. 考生在面试考场门口交验准考证、身份证和复试费收据。
2. 考生进入考场前关闭所有通讯工具。
3. 考生在各科目面试结束后必须立刻离开该科目考场，不得在面试考场外影响秩序。

五、录取原则

根据复试成绩合格考生的录取成绩,由高到低顺序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60分)的考生不具备录取资格,不再进行录取成绩的计算和排序。

六、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2-23502334 23508941

Email: nankaimpacc@126.com

联系人: 杨老师 马老师

南开大学 MPAcc 中心

2018年3月2日